



華潤電力  
CR Power

---

# 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职权范围

首次采纳：2012年03月19日

最新修订：2021年11月10日

香港湾仔港湾道26号华润大厦2001 - 2005室

# 目 录

1. 委员会角色.....	2
2. 委员会职责.....	3
3. 委员会成员.....	4
4. 委员会会议.....	4
5. 委员会报告.....	5
6. 检讨.....	5

根据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华润电力”或“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于2012年3月19日成立，以监督本公司在社会、环境、安全和商业操守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和表现。

## 1. 委员会角色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角色是：

- 1) 协助董事会对本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政策和措施实施监督职责；
- 2) 检讨公司在环境保护、健康、安全和社区关系方面的政策和表现并向董事会提供建议；
- 3) 妥善管理本公司所面对的可持续发展风险。

除董事外，董事会可委任具备相关经验和专长的其他人士担任委员会成员。

在履行职责时，委员会可向本公司任何雇员索取信息，并可向外部咨询师、审计师、律师或其他专业人士寻求意见或建议，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 2. 委员会职责

委员会就下列事项监督相关管理措施并向董事会提供建议：

### 可持续发展政策

- 1) 审阅本公司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计划，监督本公司为实现目标而采取的政策和措施；
- 2) 评估本公司在环境、健康、安全管理方面的资源充足性、合规性和程序的有效性；及
- 3) 评估本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方面面临的风险和机遇。

### 可持续发展表现

- 4) 审阅本公司在环境、健康、安全、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表现；
- 5) 评估华润电力在国内和国际层面与可比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政策和表现方面的差异；及

- 6) 评估本公司的业务活动对雇员、第三方和所在地社区及公司声誉产生的影响。

### 可持续发展报告

- 7) 审阅每年度的可持续发展报告并促使管理层采取具体行动，确保可持续发展报告的准确性、完整性并持续提升披露质量。

### **3. 委员会成员**

委员会至少由两位成员组成，大多数成员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委员会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

### **4. 委员会会议**

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如有需要，委员会可增加会议次数。

委员会应在每次会议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向委员会成员发

出会议议程及相关文件。

委员会会议纪要须妥善保存。在不存在利益冲突的前提下，董事可随时查阅。

委员会会议应至少有两名成员出席。如委员会主席缺席，委员会成员可选举一名成员作为该次会议的主席，主持会议。

## **5. 委员会报告**

委员会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委员会会议后的下一次董事会上，委员会主席须将委员会的审议结果和建议向董事会汇报。委员会会议纪要发送给董事审阅。

## **6. 检讨**

委员会应每年检讨成员组成和职权范围，并向董事会建议任何必要的更改。